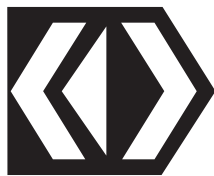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九龍建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配售現有股份

### 及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8.08 條

- Intellinsight 及其一致行動人士現時控制 418,023,083 股九龍建業股份，佔九龍建業已發行股本 86.4%。
- 由於公眾持有之九龍建業股份數目低於上市規則第 8.08 條規定之最低百分比，九龍建業已申請將豁免嚴格遵守第 8.08 條規則之限期進一步延展至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

繼二零零二年三月七日之公佈所述九龍建業已獲知會，Intellinsight Holdings Limited 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持有九龍建業已發行股本 86.9%後，九龍建業已再度申請暫時豁免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8.08 條之規定直至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為止。

由二零零二年三月八日起至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止，Intellinsight 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將彼等於九龍建業之控股權削減 2,156,800 股股份至 418,023,083 股股份，佔九龍建業已發行股本 86.4%。削減之 2,156,800 股股份或九龍建業已發行股本之 0.5%，乃由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八日 Intellinsight 向一名獨立第三者完成配售 7,294,000 股股份，以及由二零零二年三月八日起至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止根據公司條例第 168 條交回之 5,137,200 股股份所致。Intellinsight 已知會九龍建業董事會，彼正繼續採取積極行動以進一步配售股份以期符合第 8.08 條規則之規定，並已物色到數個潛在承配人，惟其計劃透過一次性之配售以完成將其控股權削減至 75%以下。

Intellinsight 已再度知會九龍建業董事會，Cazenove Asia Limited 已於近日獲委任為配售代理協助配售九龍建業股份。

聯交所已表明，只要九龍建業股份仍然在聯交所上市，倘公眾持有之九龍建業股份不足 25%，其將密切監察九龍建業股份之買賣。倘聯交所相信九龍建業股份存在或可能存在造市情況，或公眾持有之九龍建業股份不足以維持有秩序之市場，其將考慮行使酌情權暫停九龍建業股份之買賣。

承董事會命  
九龍建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馬美春

香港，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